

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2、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发出，并以电话方式确认。

3、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。

4、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《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》；

该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精达股份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》

特此公告。

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28 日